**調辦事司法院約聘專員甄選簡章**

1. 職稱：約聘專員(占懲戒法院缺調司法院刑事廳辦事)
2. 員額：正取1名，備取2名。候補期間自公告之翌日起3個月（經甄選結果如無適當人選時得從缺）。
3. 性別：不拘。
4. 報名期間：109年8月3日至109年8月14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
5. 資格條件：

（一）大學以上法律、犯罪防治等相關系所畢業。

（二）熟諳Word、Excel等電腦文書作業系統。

（三）具有溝通協調能力及服務熱忱者。

（四）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及公務人員考試法第12條所列不能擔任公務人員之各款情事。

1. 工作項目：刑事類司法行政事項。
2. 工作地點：司法院刑事廳（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124號）
3. 報名時應繳交文件：

（一）報名表（含600字以內自傳並附最近2吋脫帽正面半身相片1張，格式請至本院網站下載）。

（二）符合資格學歷及最高學歷影本。

（三）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（四）退伍令或免役證明影本。

（五）如具原住民身分者，請繳交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足資證明原住民身分之文件影本。

（六）身心障礙手冊影本(無則免附)。

1. 甄試程序：先以書面審查，擇優通知面談，資格不合、書面審查不符需求或未獲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，如需返還應徵資料，請附回郵信封。
2. 報名方式：通訊報名，自即日起至109年8月14日止，以郵戳為憑，親自報名概不受理。請以掛號將報名資料逕寄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司法院刑事廳張先生收，如有疑問，請電洽：（02）2361-8577分機252張先生。